

---

乐山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以及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与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不存在重大变化。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7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7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8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9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2
四、 资产情况.....	22
五、 负债情况.....	24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5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6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6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6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7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7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7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7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7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8
财务报表.....	30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0

##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乐山交投	指	乐山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方正承销保荐	指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2 乐山交投债 01/22 乐交 01	指	2022 年乐山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
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乐山市政府	指	乐山市人民政府
乐山市国资局	指	乐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乐山国投	指	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12 月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乐山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作日	指	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乐山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乐山交投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袁平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00,000
注册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 市中区龙游路东段 175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 市中区龙游路东段 17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40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760415209@qq.com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吴炯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兼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龙游路东段 175 号
电话	0833-2428635
传真	-
电子信箱	907957073@qq.com

###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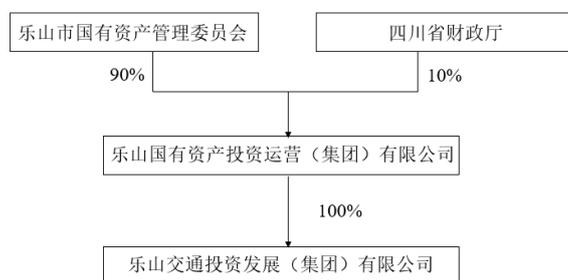
####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10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乐山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李昊	监事（离任）	2021.11	2022.1
监事	程志宏	监事会主席	2021.11	2022.1
监事	周丽娟	监事	2021.11	2022.1
监事	李艳	职工监事	2021.11	2022.1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12.5%。

###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袁平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童涛、吴炯、余明会、李春燕、唐立

发行人的监事：程志宏、周丽娟、李艳

发行人的总经理：童涛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李昌洪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李昌洪

##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情况

####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业务范围包括：公路、铁路（轨道交通）、港口、航空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道路货物运输；旅游景区管理；房地产开发；销售建材、其他机械设备；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房屋、汽车租赁；建筑劳务分包；砂石、玄武石、石灰岩的开采、加工、销售、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是乐山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经营的重要主体，主要承担乐山市委、市政府指定性的交通建设战略任务、重大项目投融资任务，同时拓展租赁、检测、驾驶培训、砂石资源等经营性业务，核心业务为公路运营及维护业务、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公共交通业务及砂石开采业务。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公路收费收入、运输服务收入、项目建设收入、砂石资源收入、公路养护收入等。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码头使用及管理费收入、广告收入等。

各板块经营模式：

#### 1) 公路运营及维护业务

2012年及以前，乐山市所有一级及二级公路均由乐山市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运营维护并收取相应费用。2013年，根据《四川省政府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债务偿还方案》（川办发【2012】72号）以及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报送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债务偿还方案的函》（乐府函【2013】4号）文，乐山市取消二级公路收费，乐山市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所经营的二级公路全部在取消范围内。国家对取消收费二级公路进行锁定债务余额，西部地区按照中央60%、地方政府40%（其中省补23%、市补17%）的比例拨付给公司用于债务偿还。截至2008年末，乐山市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被锁定的二级公路债务金额为25.50亿元；2009-2012年被锁定的新增债务金额为20.86亿元。2013年以来，乐山市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每年可获取一定规模的财政资金，确认为公路收费收入。

在收到资金时直接计入主营业务收入，原因为该部分收入源于公司原二级公路收费收

入，发行人为二级公路的业主方，属于主营业务收入，后因国家取消二级公路收费，非发行人主观原因造成，因此该部分政府补助收入是替代原二级公路的收费收入，按照相关会计处理准则审计机构将其认定为主营业务收入。

## 2) 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乐山市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主要承担乐山市委、市政府指定性的交通建设战略任务、重大项目投融资任务。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主要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参与省内重点交通项目建设；另一类是乐山市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作为批复主体的项目建设。

## 3) 运输服务业务

发行人交通运输业务包含公共交通运输业务和砂石运输业务，分别由子公司乐山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和乐山交通服务有限公司负责。

乐山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根据乐山市交通运输局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从事经批准的公交线路运营，并向乘客通过现金、刷卡方式收取票款。为支持公共交通发展，乐山市政府给予公交基础设施补贴、燃料价格补贴等，计入“其他收益”。

砂石运输业务由子公司乐山交通服务有限公司组织车辆，将开采后的砂石运送至砂石购买方指定场地，由砂石购买方支付运输费用。

## 4) 砂石开采业务

发行人自 2019 年末开始拓展砂石开采业务，主要由公司本部、子公司乐山交投金惠矿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和新设立的乐山交投通鼎矿业有限公司负责运营。政府授权发行人对沐川县和峨边县等水域的砂石进行开采，发行人通过开采并将砂石加工成中粗砂、细沙、鹅卵石等不同种类采取竞拍销售的模式对外销售。砂石每年从岷江、大渡河上游冲刷下来沉淀，属于可循环开采资源。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 1)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公路运输业快速发展。根据 2021 年 5 月交通运输部发布的《2020 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 2020 年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 14.6 万公里，其中

高铁营业里程 3.8 万公里；公路总里程 519.81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里程 16.1 万公里；内河航道通航里程 12.77 万公里，全国港口拥有万吨级及以上泊位 2592 个；颁证民用航空机场 241 个。2020 年，全国完成营业性客运量 96.65 亿人、旅客周转量 19251.43 亿人公里，比上年分别下降 45.1%、45.5%；完成营业性货运量 464.4 亿吨、货物周转量 196760.92 亿吨公里，比上年分别下降 0.5%、1%。其中，铁路完成旅客发送量 22.03 亿人、公路完成营业性客运量 68.94 亿人、水路完成客运量 1.5 亿人、民航完成客运量 4.18 亿人，比上年分别下降 39.8%、47%、45.2%、36.7%。铁路完成货物总发送量 45.52 亿吨，比上年增长 3.2%；公路完成营业性货运量 342.64 亿吨、水路完成货运量 76.16 亿吨、民航完成货邮运输量 676.6 万吨，比上年分别下降 0.3%、3.3%、10.2%。从完成的运量和周转量看，公路客运已成为主要的客运方式，公路货运量也远远超过其他运输方式，周转量也快速增长，这充分说明公路运输方式在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过程中发挥着愈来愈重要的作用。交通运输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服务性行业，是合理配置资源、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率的重要基础。当前我国交通运输业尤其是中西部地区的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的开发和建设正处于大发展时期，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的开发与建设已经成为促进中西部地区经济快速发展，提升经济发展水平，增加当地居民就业机会，提升收入水平的重要途径。随着西部地区地方经济的快速发展，运输需求总量急速增长，交通运输发展相对落后的现状已严重制约了地区经济的正常发展。

自“十三五”以来，四川省公路运输行业持续快速发展。根据《2020 年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告》，全年通过公路、铁路、民航和水路等运输方式完成货物周转量 2735.4 亿吨公里，比上年增长 6.3%；完成旅客周转量 1203.0 亿人公里，下降 38.3%。年末高速公路建成里程 8140 公里；内河港口年集装箱吞吐能力 250 万标箱。

随着全国高速公路及普通公路网络的进一步发展和完善，我国公路运输业将继续快速发展。另外，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印发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 年）的通知》（国发[2014]42 号），未来公路运输发展重点包括通过规范高速公路收费和减少不必要收费点等方式降低物流成本，此举将进一步促进公路运输行业发展，并提高公路运输业务的利润。综上所述，在交通运输需求增长的基础上，未来中央和地方对于交通运输行业的投资规模将会继续扩大，将会有力地推动经济发展、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加快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交通运输行业发展前景较好。

## 2)砂石开采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2019 年 12 月 23 日开始，四川省以市（州）或县（市、区）为单位，实现砂石资源统一有计划开采经营。目前，四川省每年河道采砂量约 4500 万立方米，河道砂石也是四川省建材砂石主要来源之一。统一有计划开采经营的前提是，逐个制定本行政区域内河道采砂计划、核定各条河流采砂限额。其中，省管河道等重要江河砂石资源限额需省级行业主管

部门统一批复。根据水利部等国家部委要求，长江泸州段、宜宾段仍将继续执行“禁采令”。具体开采经营环节，将采取以下方式：由地方确定平台公司统一开采、出售本区域河砂；区域内以河流为单位，逐个明确采砂限额，采取招投标、挂牌交易和拍卖等形式出让采砂权。采用这两种方式，各自的采砂、出售的全过程必须接受业务主管部门核查、抽查或其他形式的监督。

综上，目前四川省乃至全国的基础设施建设对砂石存在较大需求，而乐山市正处于基础设施建设高速发展时期，建设需求较为强劲，随着乐山军民合用机场项目、仁沐新高速等各大项目陆续启动，砂石需求量将成爆发式增长态势，发行人收入也将会稳定增加。

### 3) 发行人经营优势

发行人为乐山市“十纵八横三环线”网络化交通体系建设“融、投、建、营”的重要实施。四川省于2021年提出了交通强省总体目标，乐山市是2020年度6个四川省交通建设领域激励地级市之一，发行人肩负着乐山市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的艰巨任务。发行人作为负责乐山市交通运输业务的唯一平台公司，在当地交通运输领域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

###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说明新增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主要产品、与原主营业务的关联性等

主营业务板块中新增“商品销售”，主要是下属企业乐山交通服务有限公司的钢材、化肥（农资）产品的销售收入。目前经营状况良好，2021年实现收入11,059.91万元。该业务是依托于发行人交通运输优势形成的业务，是发行人不断市场化、多元化经营的表现。

## （三） 主营业务情况

###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 (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公路收费收入	25,608.18	11,798.23	53.93	27.93	16,247.00	8,390.70	48.36	20.58
运输服务收入	13,460.55	16,872.19	-25.35	14.68	13,361.45	19,383.09	-45.07	16.92
仁沐新高速政府购买服务	14,683.96	15,133.03	-3.06	16.02	10,382.22	10,608.47	-2.18	13.15
工程建设	-	-	-	-	5,408.00	4,753.71	12.10	6.85
公路养护	5,729.23	5,023.78	12.31	6.25	5,491.14	4,849.77	11.68	6.96
检测收入	559.10	266.61	52.31	0.61	706.81	388.66	45.01	0.90
车辆评估	19.72	11.78	40.26	0.02	5.06	-	100.0	0.01
废品销售	831.08	605.06	27.20	0.91	789.12	579.39	26.58	1.00
检测费	332.89	223.96	32.72	0.36	588.52	243.80	58.57	0.75
车辆租赁收入	735.92	562.25	23.60	0.80	815.36	737.81	9.51	1.03
砂石资源收入	16,778.86	10,999.41	34.44	18.30	23,176.38	14,387.58	37.92	29.36
商品销售	11,059.91	10,972.59	0.79	12.06	-	-	-	-
其他收入	1,886.01	1,084.45	42.50	2.06	1,978.52	1,294.67	34.56	2.51
合计	91,685.41	73,553.34	19.78	100.00	78,949.58	65,617.65	16.89	100.00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公路收费收入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变动分别为 57.62%、40.61%，主要原因系取得的财政回款增加所致。

运输服务收入板块毛利率同比变动分别为 43.76%，主要原因系 2021 年较 2020 年受疫情影响较少，营业成本回落所致。

仁沐新高速政府购买服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同比变动分别为 41.43%、42.65%及-40.37%，主要原因系根据财政回款增加所致。

检测收入板块营业成本同比变动为-31.40%，主要原因系疫情导致的营业成本下降。

车辆评估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289.72%，主要原因系本年度业务量较大，毛利率变动-59.74%，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未产生成本，毛利率为 100%。

检测费板块营业收入、毛利率同比变动分别为-43.44%、-44.14%，主要原因系汽车检测业务客户减少所致。

车辆租赁收入板块营业成本同比变动为 148.16%，主要原因系因部分车辆已到折旧年限，不再计提折旧，折旧成本减少所致。

商品销售板块，为新增业务板块，上年同期未产生收入费用，故本期费用变动比例较

大。

####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将在乐山市政府的领导下，以城市交通服务为主导，有效利用政策优势及自身资源优势，通过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康长效发展机制，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等措施，不断增强公司整体实力，将自身打造成定位明确、治理完善、盈利能力较强的现代企业。

发行人将努力提高自身的盈利能力，兼顾当前任务和长远发展目标，努力发展成为面向市场独立经营，同时兼顾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市场主体。发行人将建立长效发展机制，走市场化运作道路，依托公司现有资源和优势，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保持公司的可持续融资能力，使公司资产在规模和质量上实现双重提升。

内部管理方面，公司将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在公司内部逐步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管理机制和运行机制，对已颁布的规章制度严格执行，重抓落实。切实防范企业运营风险，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 1) 发行人股权被质押风险

发行人母公司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20 亿的股权为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 65,453.20 万元借款进行股权质押担保，上述质押合同期限 2019 年 8 月 12 日至 2022 年 8 月 11 日，实际放款金额为 5 亿元，为流动贷款。上述股权质押仅为母公司融资方式之一，且借款金额较小，但若受宏观经济整体形势影响，仍存在一定借款违约风险及股权变更风险。

###### 2) 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发行人盈利能力较弱，收入主要依靠公路收费收入、运输服务收入及砂石资源收入。未来，若受宏观经济整体形势影响，发行人存在盈利能力不足的风险。

###### 3) 公路收费收入可持续性的风险

中央政府取消二级公路收费权后，发行人失去了相应道路的收费权，国家对取消收费的二级公路进行债务锁定，后续二级公路收费收入资金来源主要为中央、部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随着相关锁定债务的逐步归还，发行人获得的专项资金也会逐渐减少。未来存在公路收费收入大幅降低的可能性。

###### 4) 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对于发行人所在行业以及乐山市的发展都具有重要影响。一旦国家的宏观经济发生波动，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发生调整，将直接影响乐山市的经济发展

和交通运输行业发展情况，进而影响发行人业务运营。这些都将对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和业务结构产生较大的影响。如果未来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幅度过大或者宏观经济政策大幅调整，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将受到影响。

#### 5) 筹资风险

发行人自建或代建项目的投资规模较大，资金回笼较慢，公司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如受到信贷紧缩的影响或其他资金来源未能落实，将会影响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进而对企业未来项目投资回收产生不利影响。

#### 6) 管理风险

##### i. 对下属子公司管理控制的风险

发行人的业务收入部分来源于子公司，这对发行人对下属子公司的整体规划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建设等诸多方面的统一管控水平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虽然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和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一系列子公司规章制度，但是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和公司未来规模的扩张，若发行人对下属子公司管控不力，可能出现管理失控的风险。

##### ii. 工程质量管理风险

施工项目环节多、施工技术复杂、原材料品质要求高、项目组织系统性强，因此管理、资金、自然条件或其他条件的变化都会影响工程质量。若发行人在项目管理方面存在问题，未能确保原材料以及施工技术符合业主及国家标准的要求，发行人承建的工程可能出现质量问题，使公司面临修复及索赔的风险，不仅影响公司收益，还将损害公司的声誉，不利于公司市场的开拓。

##### iii. 独立董事人员缺位风险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机构，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企业治理架构和治理制度。乐山市独立董事由政府部门委派，目前尚未到位，目前暂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影响。一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出现人员缺位情况，可能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管理带来一定的风险。

主要对策:

1) 发行人会加强风险防控及内部控制，保障内部流程合法合规，严控投资性现金的风险，保障自身的投资收益。

2) 发行人将加强自身生产经营能力，提升收入多样性，维持收入稳定性，保证偿债能力。

3) 发行人会加强风险防控及内部控制，保障投融资内部流程合法合规。

4) 发行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加强安全生产意识，持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员工环境保护意识和能力建设，制定环保应急处理预案，强化环境突发事件管理能力，不断提高公司环境管控水平。

## 六、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严格遵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乐山市市属国有企业投融资监督管理办法》等规制开展关联交易，发行人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发行人分管领导对将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单项主业投资额在 5000 万元以内（含 5000 万元）或单项非主业投资额在 1000 万元以内（含 1000 万元）的投资项目，由企业按公司章程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报市国资委、行业管理部门、乐山国投备案。单项主业投资额在 5000 万元以上、8000 万元以内（含 8000 万元）或单项非主业投资额在 1000 万元以上、2000 万元以内（含 2000 万元）的投资项目、经国投集团审批后，报市国资委、行业管理部门备案。单项主页投资额在 8000 万元以上或单项非主业投资额在 2000 万元以上的投资项目，经乐山国投审核后，由行业管理部门审核并报市政府审批。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发行人已指定专人负责组织和协调债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应收账款	-
乐山机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3.54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6.36
应收账款合计	59.9
其他应收款	-
四川津投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1,926.56
其他应收款合计	1,926.56
其他应付款	-
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71,826.00
中铁乐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000.00
其他应付款合计	91,826.00

####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8.73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 第二节 债券事项

###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5.15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银行贷款余额 4.6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89.32%；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5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0.6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长期借款	0	0	0	2.59	1.62	4.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0	0.195	0.195	0	0	0.39
租赁负债	0	0	0	0.06	0.43	0.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	0	0	0.06	0	0	0.06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0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00 亿元，且共有 0.0000 亿元公司信

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2年乐山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乐山交投债01、22乐交01
3、债券代码	2280127.IB、184313.SH
4、发行日	2022年3月22日
5、起息日	2022年3月24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年3月24日
8、债券余额	4.0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8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从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取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4313.SH、2280127.IB

债券简称	22 乐交 01、22 乐山交投债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次债券由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起息日为存续期内每年的 3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3 月 24 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3 月 24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为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偿债保障工作机制，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建立发行人与债券代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按时还本付息的保障体系。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 22 乐交 01/22 乐山交投债 01 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东塔楼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紫明、尤开兵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280127.IB、184313.SH
债券简称	22 乐山交投债 01、22 乐交 01
名称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联系人	林春凯、张镝
联系电话	010-56992043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280127.IB、184313.SH
债券简称	22 乐山交投债 01、22 乐交 01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 （1）会计政策变更

#####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

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合并报表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3,754.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3,754.68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母公司报表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8.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8.76

## 2)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合并报表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款项	5,931.22	
合同负债		5,931.22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母公司报表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款项	1,086.20	
合同负债		1,086.20

## 3) 执行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

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办公设备类别经营租赁，本公司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不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 B、 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承租国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CRH6A-A型城际动车组资产，租赁期为10年，原作为融资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2021年1月1日将原在固定资产中列报的“融资租入固定资产”56,583,755.79元重分类至使用权资产列报，将在长期应付款中列报的“应付融资租赁款”53,006,868.39元重分类至租赁负债列报。

执行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固定资产	491,000.87	11,459.97	485,333.19	5,792.29
使用权资产	-	-	5,970.87	5,970.87
其他应付款	203,935.30	109,876.30	203,848.15	109,789.14
租赁负债	-	-	5,541.72	5,541.72
长期应付款	208,775.76	33,225.52	203,475.08	27,924.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058.73	3,491.83	47,109.93	3,543.03
盈余公积	1,339.32	1,339.32	1,349.13	1,349.13
未分配利润	120,975.75	994.05	121,064.05	1,082.35

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5.39%。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9,189.64	19.43	32,417.08	1,100.57
应收票据	168.08	0.01	60.00	180.14
存货	4,017.21	0.20	1,443.91	178.22
长期待摊费用	2,468.04	0.12	994.72	148.11
在建工程	16,011.46	0.80	329,912.37	-95.15
预付款项	719.54	0.04	392.74	83.21
货币资金	73,202.33	3.65	46,705.18	56.73
投资性房地产	56.55	0.00	146.71	-6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74	0.00	86.68	-47.24
其他应收款	423,359.67	21.13	305,691.11	38.49

应收账款	25,454.28	1.27	18,993.90	34.01
------	-----------	------	-----------	-------

发生变动的原因：

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主要系峨眉至夹江联网畅通工程、井沙路两项在建工程结转所致。

应收票据变动，主要系母公司增加票据结算 108.08 万元所致。

存货变动，主要系发行人因砂石开采增量产生库存商品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主要系新增茅杆河基地砂场费用所致。

在建工程变动，主要系将峨眉至夹江联网畅通工程、井沙路两项工程转出所致。

预付款项变动，主要系公交公司采购 24 台公交车按合同约定预付所致。

货币资金变动，主要系子公司 ABS 发行成功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变动，主要系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折旧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主要系坏账及可弥补亏损递延所致。

其他应收款变动，主要系因项目建设形成的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变动，主要系砂石款项结算滞后所致。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无形资产（公路收费权）	0	0		0
无形资产（乐山嘉兴铁路投资有限公司抵押借款）	17,870.53	17,870.53		9.70
沐川段大渡河干流矿石资源开采权	-	-		
峨边段大渡河干流矿石资源开采权	-	-		
集团一融资租赁动车组	5,382.27	5,382.27		84.43
公交公司 4G 智能调度系统	990.14	990.14		0.54
实收资本	151,091.96	151,091.96	-	100.00
合计	175,334.90	175,334.90	—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实收资本	151,091.96		151,091.96	母公司乐山国投将其持有的发行人的股权用于与交通银行65,453.20万元借款进行股权质押担保	实际借款金额较小，预计不会造成股权变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交税费	2,901.46	0.24	711.19	307.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5,635.15	20.38	114,777.25	114.01
短期借款	-	-	35,500.00	-100.00
应付账款	18,543.08	1.54	35,523.68	-47.80
其他应付款	266,325.93	22.1	203,848.15	30.65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应交税费变动，主要系增值税、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变动，主要系债券转借款、市补助资金、乐西高速专项债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变动，主要系借款按约定归还所致。

应付账款变动，主要系应付款及时结算所致。

其他应付款变动，主要系主要系与关联单位资金往来增加所致。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42.33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45.83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8.27%。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

务总额：5.39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3.1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76%；银行贷款余额 42.09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91.84%；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6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4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0.25	4.78			5.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债券）			0.25			0.25
长期借款				2.59	34.47	37.06
应付债券				0.28	2.57	2.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			0.11			0.11
租赁负债				0.10	0.43	0.53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9,855.48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401.54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 行人子 公司	持股 比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 入	主营业务利润
乐山市交通投资 开发有限公司	是	100.00	交通建设投资	1,566,307.78	745,012.58	40,292.14	13,228.61

###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2.14亿元，实现净利润0.92亿元，主要原因是应收款项不断增加及项目投入不断增加所致。

###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9.20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亿元，收回：5.68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52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

####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4.4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67,307.30万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54,525.00万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2,782.30万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48,825.00万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10%：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查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乐山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年度报告》盖章页)

乐山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乐山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32,023,317.81	467,051,813.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80,834.15	600,000.00
应收账款	254,542,821.29	189,939,043.1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195,388.70	3,927,383.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33,596,694.72	3,056,911,118.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172,139.47	14,439,136.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354,969.36	63,430,584.93
流动资产合计	5,351,566,165.50	3,796,299,080.15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2,838,820.16	1,370,131,989.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87,546,795.28	2,537,546,795.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65,455.44	1,467,095.76
固定资产	4,726,369,347.08	4,853,331,869.42
在建工程	160,114,593.09	3,299,123,741.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3,749,784.58	59,708,712.74
无形资产	1,842,904,058.05	1,866,654,194.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680,442.97	9,947,21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7,355.51	866,816.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91,896,446.23	324,170,7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81,123,098.39	14,322,949,182.48
资产总计	20,032,689,263.89	18,119,248,262.6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5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5,430,835.97	355,236,841.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8,122,675.84	59,312,198.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623,801.60	30,643,424.52
应交税费	29,014,563.52	7,111,948.01
其他应付款	2,663,259,252.57	2,038,481,453.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8,669,514.09	471,099,254.1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93,120,643.59	3,316,885,120.53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706,425,600.00	3,807,675,200.00
应付债券	285,395,502.7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3,412,444.56	55,417,213.23
长期应付款	2,013,471,408.30	2,034,750,779.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225,638.16	45,409,021.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56,351,526.75	1,147,772,536.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58,282,120.55	7,091,024,750.08
负债合计	12,051,402,764.14	10,407,909,870.6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10,919,599.16	1,487,551,199.1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81,350,639.10	4,892,760,221.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51,008.79	1,784,885.10
盈余公积	17,080,316.68	13,491,338.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66,805,670.10	1,210,640,487.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77,207,233.83	7,606,228,132.17
少数股东权益	104,079,265.92	105,110,259.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81,286,499.75	7,711,338,392.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032,689,263.89	18,119,248,262.63

公司负责人：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昌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燕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乐山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68,093,623.90	48,909,031.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80,834.15	
应收账款	70,855,692.57	66,845,767.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290.95	24,792.08
其他应收款	820,921,646.02	949,762,542.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2,382,258.33	8,382,983.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82,179.30	6,593,063.74
流动资产合计	1,099,641,525.22	1,080,518,180.03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72,186,795.47	1,572,476,487.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87,627.28	5,087,627.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3,531,561.92	57,922,875.67
在建工程	803,245.28	62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848,360.34	59,708,712.74
无形资产	900,279,384.07	925,152,039.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9,596.57	1,401,04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7,670,000.00	319,535,7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13,706,570.93	2,941,904,487.65
资产总计	4,413,348,096.15	4,022,422,667.6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5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884,254.18	64,517,803.1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99,193.12	10,862,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655,698.58	5,389,857.46
应交税费	4,721,335.61	2,276,142.05
其他应付款	1,089,045,710.97	1,097,891,373.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644,539.29	35,430,254.1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85,050,731.75	1,571,367,430.1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420,500,000.00	1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9,694,268.39	55,417,213.23
长期应付款	176,352,406.98	279,248,321.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053,109.89	26,008,224.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0	4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74,599,785.26	930,673,759.36
负债合计	2,859,650,517.01	2,502,041,189.5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10,919,599.16	1,487,551,199.1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38,213.18	8,515,393.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080,316.68	13,491,338.58

未分配利润	17,159,450.12	10,823,547.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3,697,579.14	1,520,381,478.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13,348,096.15	4,022,422,667.68

公司负责人：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昌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燕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53,269,120.91	822,903,142.75
其中：营业收入	953,269,120.91	822,903,142.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2,546,346.02	940,869,146.75
其中：营业成本	753,404,989.14	665,654,135.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105,613.67	13,540,184.5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1,848,146.21	107,434,598.0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8,187,597.00	154,240,228.30
其中：利息费用	163,842,493.41	156,939,091.73
利息收入	7,763,024.62	4,555,541.86
加：其他收益	200,769,597.17	216,801,306.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46,621.87	1,629,283.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93,169.75	-362,797.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5,186.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31,437.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9,390.25	2,001,120.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209,954.17	115,797,143.94
加：营业外收入	17,673,939.50	1,881,688.57
减：营业外支出	3,329,138.71	5,827,143.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554,754.96	111,851,688.65
减：所得税费用	6,950,445.07	11,246,553.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604,309.89	100,605,135.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604,309.89	100,605,135.1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719,060.55	95,520,151.8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5,249.34	5,084,983.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不适用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604,309.89	100,605,135.1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5,719,060.55	95,520,151.8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85,249.34	5,084,983.3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昌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4,663,712.56	248,868,804.70
减：营业成本	56,785,649.96	172,175,941.49
税金及附加	6,989,032.66	5,875,058.7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9,829,134.12	37,256,064.2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8,531,690.05	31,185,417.56
其中：利息费用	50,429,355.41	31,424,372.31
利息收入	1,914,291.88	601,669.38
加：其他收益	14,955,114.69	13,394,522.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524,553.34	75,859,617.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9,691.58	-967,282.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0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07,873.80	101,230,462.33
加：营业外收入	74,424.52	
减：营业外支出	192,517.33	637,122.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889,780.99	100,593,339.92
减：所得税费用		2,400,00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889,780.99	98,193,339.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889,780.99	98,193,339.9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不适用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不适用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不适用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不适用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889,780.99	98,193,339.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昌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燕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7,014,510.95	691,840,986.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7,067.10	5,444,969.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6,895,526.75	394,356,71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4,927,104.80	1,091,642,673.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408,375,611.99	475,460,445.39

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135,886.49	116,462,328.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268,202.68	28,679,331.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782,019.65	787,499,45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9,561,720.81	1,408,101,56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634,616.01	-316,458,886.7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6,547.88	1,992,716.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0,170.00	3,947,478.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2,774.63	9,651,838.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852,806.12	399,964,723.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402,298.63	415,556,757.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653,612.90	264,693,331.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273,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11,235,409.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8,333,211.50	473,5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3,986,824.40	1,022,888,741.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584,525.77	-607,331,983.9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368,400.00	227,506,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5,854,400.00	630,854,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2,793,587.41	1,534,990,737.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2,016,387.41	2,393,351,237.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5,769,000.00	687,484,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752,643.86	266,050,432.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304,097.79	426,535,443.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8,825,741.65	1,380,069,876.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3,190,645.76	1,013,281,361.4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64,971,503.98	89,490,490.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051,813.83	377,561,323.0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32,023,317.81	467,051,813.83

公司负责人：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昌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燕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251,534.58	208,071,601.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420.71	906,909.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757,849.92	751,602,758.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4,203,805.21	960,581,270.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807,655.43	145,599,742.4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00,114.48	8,734,22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43,681.44	8,812,08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456,451.58	651,683,58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5,307,902.93	814,829,63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04,097.72	145,751,630.2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525,990.00	76,826,9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679,430.55	53,423,040.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205,420.55	130,249,940.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48,710.63	28,542,55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1,000,000.00	246,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0	487,0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9,948,710.63	761,922,55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743,290.08	-631,672,617.7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368,400.00	26,806,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0,000,000.00	55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380,000.00	656,524,486.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4,748,400.00	1,238,330,986.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500,000.00	2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409,748.25	97,533,931.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806,671.39	423,864,332.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716,419.64	751,398,263.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031,980.36	486,932,722.3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19,184,592.56	1,011,734.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09,031.34	47,897,296.5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68,093,623.90	48,909,031.34

公司负责人：袁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昌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燕

